

芜湖市排水管理处文件

芜市排〔2022〕41号

关于印发《芜湖市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芜湖市市管市政排水设施管理，规范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的移交工作，确保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建成后正常投入使用，结合我市实际，制定《芜湖市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管理规定》，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芜湖市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 移交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芜湖市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的移交工作，明确建设单位、接管单位市排水管理处（以下简称“市排水处”）的权利与义务，保证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竣工后正常投入使用，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芜湖市城市排水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是指由市排水管理处（以下简称“市排水处”）接收管理的市区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市政排水设施工程，包括市政雨污水管、检查井、提升泵站、排涝泵站、补水泵站以及其它排水设施构筑物。

第二章 移交条件

第三条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工程已按设计完成建设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涉

及市政排水设施的公路工程已按设计完成建设内容并交工验收合格。

(二) 工程安全防护设施齐全, 具备运行、养护、维修条件。

(三) 主体工程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应满足使用要求。

(四) 项目应进行全线(包括支管) CCTV 检测, 检测结果达到该工程原设计标准且满足《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规程》(CJJ68) 规定。

(五) 工程应具备以下档案资料:

1. 项目建设有相关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等合法性手续。
2.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施工图、竣工技术资料(其中纸质竣工图及竣工图 CAD 电子档各 2 套)、地质勘察资料, 能真实反映施工过程及施工质量控制的相关原始记录、闭水试验等资料; 泵站工程中的电气、机械设备采购合同、调试运行正常的相关记录资料。
3.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4. 雨污管道全线(包括支管) CCTV 检测报告资料, 泵站通水试运行报告, 污水处理厂通水试运行报告及试运行期间进出水水质分析报告。
5. 雨污水管道竣工测绘资料, 及纳入芜湖市地下管线信息系统备案材料。

第四条 竣(交)工验收通过后, 建设单位与市排水处签署移交文件, 并办理移交证书。移交证书签订之日起, 设

施正式接收管理。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三章 移交程序

第五条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接管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建设单位于竣（交）工验收初验前 5 个工作日内向市排水处提出书面移交申请，按本规定第三条第五款要求提交工程档案资料，填写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与接管申请表（附件 1）、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与接管明细表（附件 2）。

（二）受理移交申请后，市排水处应于竣（交）工初验时组织技术人员对相关资料和工程 CCTV 检测结果组织抽查，抽查比例不少于 30%；对过河倒虹管、沿河管道等重要管道的排水设施状况全数检查。

（三）竣（交）工初验结束后，市排水处应根据检查结果出具《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检查意见表》（附件 3）一次性提出问题整改清单。建设单位应根据清单及时组织排查整改，整改完成后通知市排水处参与竣工终验。

（四）竣（交）工验收通过后，建设单位与市排水处签署《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竣工移交与接管备忘录》（附件 4）和《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证书》（附件 5），竣（交）工验收完成时即为工程移交时间。

第四章 质量保修

第六条 市政排水设施工程项目在工程质保期或保修范围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履行保修义务。

第七条 建设单位支付施工单位质保金时应征得市排水处同意后，方可支付。

第五章 其他规定

第八条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移交至市排水处后，维护管理工作由市排水处负责。未办理移交的，维护管理工作仍由建设单位负责。建设单位与市排水处在项目移交过程中对责任和义务产生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三级调度机制进行逐级调度。

第九条 政府投资建设的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在办理移交手续后，由市排水处向市级财政部门申报运维管理费用。社会投资的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在办理移交手续时，移交单位应明确养护维修经费来源。

第六章 附则

第十条 本规定由市排水处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与接管申请表

一、申请项目基本情况

申请编号		申请日期	
项目全称			
详细地址			
建设单位全称	签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施工单位全称			
施工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二、排水设施基本情况（雨污水分开，可另附附件）

工程造价（万元）		竣工时间					
接入排水系统	上游接		路原 DN 市政污（雨）水管网				
	下游接		路原 DN 市政污（雨）水管网				
管道/管渠	管径 (mm)	管道长度 (m)	管道材质	检查井 (座)	截污井 (座)	拍门 (个)	泵井 (座)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附件 3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抽查意见表

工程名称			
详细地址		日期	
抽查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接管单位	
养护单位意见:			

附件 4:

市管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竣工移交与接管备忘录

编号: 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开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移交内容	接收范围 (桩号) 污 (雨) 水管道长度 (m) 管径 (mm) 管材种类 附属设施数量		
工程遗留问题及 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接管单位 (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工程质量保修期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		
移交日期	20 年 月 日		

附件 5:

XXXX 项目

市 政 排 水 设 施 工 程
移 交 证 书

XXXX 年 X 月 X 日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施工许可证				工程地点			
占地面积				土地证号			
总投资				设施类型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	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工程负责人			
勘测单位	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工程负责人			
	资质等级			证书号			
设计单位	名称			设计负责人		职称	
	地址			注册建造师		资质证书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注册结构师		职称	
施工单位	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技术负责人		职称	
	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工程监理单位	名称			法人代表		职称	
	地址			总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资质等级		证书号				

工程概况及决算主要内容:

项目本次移交范围:

项目重大设计变更:

存在问题：

建设单位：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接管单位：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